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9月6日（星期三）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31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厉建平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7日